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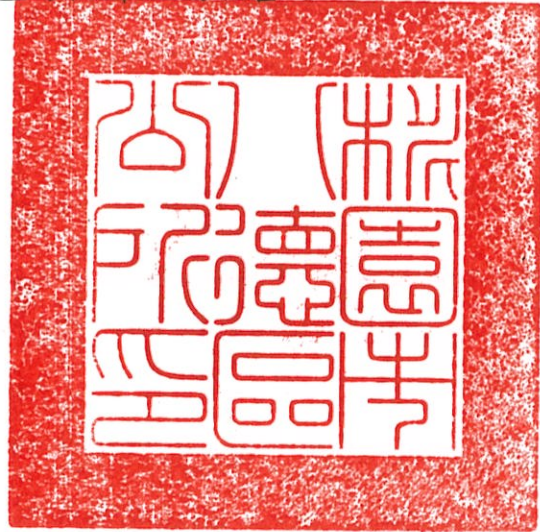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八德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桃市德社字第1130027759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區區民陳彥廷君於民國113年7月29日死亡，目前無家屬處理，倘公告屆滿無人認領，本公所將依規定辦理，屆時親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社會救助法第24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區區民陳彥廷(男，身分證字號:D101180181、出生年月日：民國40年8月12日、設籍桃園市八德區大和里29鄰銀和街27巷2弄7號十樓之5)大體安置桃園市政府殯葬管理所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 蔡豐展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執行